

License Information

Study Notes - Book Intros (Tyndale) (Chinese (Traditional)) is based on: Tyndale Open Study Notes, [Tyndale House Publishers](#), 2019, which is licensed under a [CC BY-SA 4.0 license](#).

This PDF version is provided under the same license.

Study Notes - Book Intros (Tyndale)

以斯拉記

以斯拉記述了神的奇妙作為，以色列人被擄至巴比倫七十年後，祂將他們帶回耶路撒冷。這些被恢復的群體努力抵擋外邦影響，重建聖殿，並對付人們因為選擇世俗價值、不遵行神旨意而陷入的罪。在以斯拉記中，我們看到神如何供應並保護那些信靠祂，並忠心遵行祂話語的人。

背景

以斯拉於公元前458年來到耶路撒冷，大約130年前，神因猶大持續犯罪而懲罰他們，差遣巴比倫人摧毀耶路撒冷，毀壞聖殿，並擄走成千上萬的人進入被擄之地（見王下25:1-30）。以色列人被擄巴比倫期間，他們可以建造房屋、開墾園地，並擁有一定程度的宗教自由，過著相對穩定的生活（耶29:4-5）。其中一些人甚至獲得了顯赫的地位（但3, 6章）。

神曾應許，在七十年後要帶祂的百姓歸回聖地（代下36:21；耶25:12, 29:10）。大約公元前559年，波斯王子塞魯士二世征服了瑪代，並將其納入後來的波斯帝國。然後，在公元前539年，波斯人擊敗了巴比倫人，為神的應許實現鋪平道路。在公元前538年，塞魯士開始允許猶太人離開巴比倫，首批被擄歸回的人由設巴薩率領返回故土（拉1:1-8）。

當以色列和猶大的百姓被擄到外邦之地時，亞述人和巴比倫人將其它被征服的民族，安置在以色列地。當歸回的猶太被擄者返回時，發現這些外邦人已經居住在他們想重新獲得和重建的土地上。這些外邦人聲稱自己敬拜與猶太人相同的神，但實際上，他們所推崇的是一種「大熔爐式」的宗教，將異教信仰與猶太教的觀念和實踐混合起來。這些外邦人希望與歸回的猶太人一同敬拜神，但猶太人認為這樣做會導致屬靈上的妥協（4:3），因此拒絕讓外邦人參與他們的群體。結果，居住在該地的外邦人開始激烈反對猶太群體。雖然這樣的堅持導致其後多年衝突，並延遲聖殿重建，但被擄的經歷令猶太人明白，在信仰純正方面的妥協將帶來更嚴重的後果。

幾十年後，以斯拉來到耶路撒冷，發現一些以色列人與外邦人通婚，違背了他們的信仰（9:1-2）。神明確禁止這樣的婚姻，因為這不可避免會導致接受異教信仰（申7:3-4；書23:12-13）。若不認罪悔改，這樣的罪必定會招致神的審判（9:13-15, 10:14）。於是，以斯拉帶領百姓與外邦人分別出來，並重新立約歸向神（10:1-11）。

按時間順序的概要

以斯拉回顧了公元前538年至450年間在猶大發生的事。

公元前538-

536年。在塞魯士頒布允許猶太人返回故土的詔令後（公元前538年，[1:1-4](#)），約有50,000名歸回者啟程前往耶路撒冷。他們在當地重建猶太群體，建立新的祭壇（[1:5-3:6](#)），並開始重建聖殿（[3:7-13](#)）。這些猶太人拒絕與當地的不信者聯合，以保持信仰純正。然而，當地的反對勢力很快導致重建工程停滯（[4:1-5](#)）。

公元前520-

515年。將近二十年後，神藉著先知哈該和撒迦利亞激勵祂的百姓繼續重建聖殿（[5:1-6:12](#)）。猶太人回應神的呼召，在波斯的支持下，在公元前515年完成聖殿的重建，此後未再受到干擾（另見該1:2-6；亞4:9, 6:12-15, 8:9）。

公元前486-

445年。後來，猶太人在初步嘗試重建城牆時遭遇反對（[拉4:6-23](#)）。

公元前458年。以斯拉前往耶路撒冷處理政府事務。他發現一些百姓未遵守摩西的律法，與不信的外族人通婚，玷污了以色列的聖潔。以斯拉為此向神祈求憐憫，並主持了正式的司法調查。許多以色列人悔改認罪，與外邦妻子離婚（[9:1-10:44](#)）。

公元前445年。尼希米抵達耶路撒冷，在極大的反對和困難中，成功重建了城牆（見尼1-7章）。

作者

傳統上，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被認為是由以斯拉所寫的同一書卷。以斯拉身為文士，應該能夠接觸到書中所包含的許多官方文件。

有些人也認為以斯拉是歷代志的作者，因為歷代志下最後的幾節（[代下36:22-23](#)）與以斯拉記開頭的幾節（[拉1:1-3](#)）非常相似。這些書卷有共同的詞彙和相似的神學觀點。然而，許多學者反對這一結論，因為歷代志和以斯拉記及尼希米記之間，在語言和神學上的差異，遠遠超過它們的相似之處。

語言與來源

舊約大部分是用希伯來文寫成的，但以斯拉記包含兩個用亞蘭文寫的部分（[4:8-6:18](#)和[7:12-26](#)），亞蘭文是波斯帝國的通用語言。這些部分包含六份官方文件：利宏寫給亞達薛西王的信（[4:8-16](#)）、亞達薛西給利宏的信（[4:17-22](#)）、達乃給王大流士的信（[5:6-17](#)）、塞魯士關於在耶路撒冷建造聖殿的詔令（[6:3-5](#)）、大流士給達乃的信（[6:6-12](#)），以及亞達薛西給以斯拉的信（[7:12-26](#)）。這些文件的真實性有助證實以斯拉記的歷史可靠性。

以斯拉記還包含幾份用希伯來文寫成的文件：塞魯士的詔令（[1:2-4](#)）、聖殿器皿清單（[1:9-11](#)）、最早返回耶路撒冷的以色列人名單（[2:1-69](#)）、與以斯拉一起歸回的人員名單（[8:1-14](#)）、以斯拉帶回耶路撒冷的財物清單（[8:26-27](#)），以及與外邦女子離婚的男子名單（[10:18-44](#)）。這些名單確保以斯拉記錄的準確性。只有原本的聖物才能用於聖殿，只有在正式名冊上的以色列人才可以在聖殿敬拜，只有與外邦妻子離婚的男子才被視為神的聖民。透過這些細節，以斯拉特別謹慎區分聖潔與不潔之物。

意義與信息

當神的百姓從巴比倫被擄歸回耶路撒冷時，他們感到無助。他們在漫長的歸回旅程中面臨強盜的威脅，在耶路撒冷又遭受鄰國的敵對，無法影響波斯政府的政策，還要承擔巨大任務，要重建荒涼的國。面對不受掌控的情況，他們如何才能遵行神的旨意？以斯拉記強調了四個關鍵主題，以說明神如何在百姓的生命中成就祂的旨意。

1. 一切發生的事，都源於神對以色列歷史的主權掌管。神促使塞魯士允許猶太人被擄七十年後歸回耶路撒冷（[拉 1:1-](#)
[4](#)）。神也應許列國的財寶將流入耶路撒冷，以重建聖殿（[該2:7-](#)
[8](#)）；這確實發生了（[拉6:6-](#)
[12](#)），因為神改變了大利烏王的心（[6:22](#)）。後來，以斯拉前往耶路撒冷時，神感動亞達薛西王，給予以斯拉所需的一切（[7:6](#)）。而且神保護猶太人，在前往耶路撒冷的途中免受攻擊（[8:22](#)、[31](#)）。以斯拉認識到，整個國的未來都在神的手中（[9:6-](#)
[15](#)）。唯有堅信神掌管這世界的信徒，才能在衝突、困難和灰心之中，仍然持守對神的忠心。

2. 神的子民必須保持純潔，與這個世界的罪惡分別出來。以斯拉是亞倫後裔的祭司（[7:1-](#)
[5](#)），他對分別為聖的信念十分堅定。早期歸回的猶太人同樣持守這一信念，拒絕與當地的異教徒合作（[4:1-](#)
[5](#)）。雖然這導致多年的挫折與衝突，但百姓明白，他們若妥協信仰的純正性，就無法繼續作為神的子民。當以斯拉稍後抵達耶路撒冷時，他發現當地居民並未持守這一信念（[9:1-](#)
[2](#)）。以斯拉意識到這場屬靈危機（[9:](#)
[3-](#)
[15](#)），並帶領百姓重新與神立約，使他們與異教徒分別出來（[10:1-](#)
[11](#)）。
3. 遵行神的話語至關重要。以斯拉身為文士，研讀並遵行神的律法，並教導他人（[7:10](#)）。他反覆以聖經的教導來解釋自己的決策。波斯王曾指示以斯拉教導並執行摩西的律法（[7:14-](#)
[23-](#)
[25](#)），以斯拉也忠實履行這項職責（例如[8:35](#), [9:1-10:17](#)）。
4. 代禱請求神施憐憫與大能。以斯拉的認罪禱告（[9:6-](#)
[15](#)）是謙卑尋求神恩典的典範。以斯拉知道，這些犯罪的百姓不會因為嚴厲的訓誡而被感動，於是撕裂衣服，為全國的罪惡痛哭哀號。神大大使用他的認罪，使百姓的心被觸動，帶來了屬靈復興（[9:6-](#)
[10:17](#)）。同樣，以斯拉曾在啟程前往耶路撒冷時禁食禱告，懇求神保護他們，免受敵人的攻擊，他深知唯有神能夠保守他們平安（[8:21-23](#)、[31-](#)
[32](#)）。